

滨州市邹平市重点林区生态屏障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邹平市晟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邹平市财政局

财政部门：邹平市财政局

2025 年 6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邹平市重点林区生态屏障建设项目

（二）立项单位

项目立项单位名称为邹平市晟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邹平市晟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05月22日，注册地位于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黄山街道办事处鹤伴二路888号，法定代表人为徐科。注册资本5.00亿元。一般项目：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树木种植经营；土地整治服务；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灌溉服务；水污染治理；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智能农业管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林业产品销售；市政设施管理；谷物种植；谷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河道疏浚施工专业作业；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农作物种子进出口；渔业捕捞；水产苗种生产；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项目规划审批

2025年2月，山东齐鲁君诺城乡发展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出具了《邹平市重点林区生态屏障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25 年 3 月 12 日，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 2503-371626-04-01-440373。

（四）项目规模与主要内容

项目对邹平市重点林区森林保护及生态修复，涉及 2 个镇、4 个街道、1 个国有林场，清理低产低效林木 5000 亩，在低产低效林木采伐空地和疏林地生态造林 15000 亩，配套建设施工便道 27.91 公里、蓄水池 51 座、水压提升泵房 26 座、引水管道 42.263 公里、瞭望塔 40 座，购置安装视频监控设备 20 套，监测无人机 5 架。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
- （2）《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17 年修订）；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 年修订）；
- （4）《生态公益林建设标准》；
- （5）《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 （6）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生态省建设规划纲要》的通知 鲁政发〔2003〕119 号；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 （8）《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9)《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3 号);

(10)《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1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12)《投资项目经济咨询评估指南》;

(13) 国家发改委关于项目可研报告内容和深度规定要求;

(14) 项目单位提供的技术、基础资料;

(15) 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 资金筹措方案

1、资金筹措原则

(1) 通过自筹投入一定资本金，保证项目顺利开工及后续融资的可能。

(2) 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向社会筹资。

2、资金来源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22,012.13 万元，项目单位自有资金 11,012.13 万元，本次拟发行专项债券 11,000.00 万元。

表 1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估算总投资	22,012.13	100.00%	

一、资本金	11,012.13	50.03%	
（一）自有资金	11,012.13	50.03%	
（二）专项债券			
1、已发行专项债券			
2、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3、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二、债务资金（不含用作资本金部分）	11,000.00	49.97%	
（一）已发行专项债券			
（二）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1,000.00	49.97%	
（三）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四）银行融资			

三、项目预期现金流入、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表2 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合计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39,251.04	-	-	1,837.50	2,450.00	3,062.50
经营活动支出	B	6,447.83	-	-	326.26	488.78	49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5,723.00	-	-	215.44	301.74	454.59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27,080.21	-	-	1,295.80	1,659.49	2,117.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21,484.13	4,484.13	10,000.00	7,000.00	-	-
流动资金支出	F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21,484.13	-4,484.13	-10,000.00	-7,000.00	-	-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					
资本金（自有资金）	H	11,012.13	1,012.13	5,000.00	5,000.00	-	-
专项债券	I	11,000.00	11,000.00	-	-	-	-
银行借款	J	-	-	-	-	-	-
偿还债券本金	K	11,000.00	-	-	-	-	-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	-	-	-	-	-
支付债券利息	M	6,600.00	22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	-	-	-	-	-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M-N	4,412.13	11,792.13	4,560.00	4,560.00	-440.00	-440.00
四、期初现金	P		-	7,308.00	1,868.00	723.80	1,943.28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10,008.21	7,308.00	-5,440.00	-1,144.20	1,219.49	1,677.91
五、期末现金	R=P+Q	10,008.21	7,308.00	1,868.00	723.80	1,943.28	3,621.19

续

项目/年度	公式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3,062.50	3,062.50	3,062.50	3,062.50	3,062.50	3,062.50
经营活动支出	B	490.00	490.00	493.45	493.45	493.45	493.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454.59	454.59	453.74	453.74	453.74	453.74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2,117.91	2,117.91	2,115.31	2,115.31	2,115.31	2,115.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	-	-	-	-	-
流动资金支出	F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	-	-	-	-	-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资本金（自有资金）	H	-	-	-	-	-	-
专项债券	I	-	-	-	-	-	-
银行借款	J	-	-	-	-	-	-
偿还债券本金	K	-	-	-	-	-	-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	-	-	-	-	-
支付债券利息	M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	-	-	-	-	-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M-N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四、期初现金	P	3,621.19	5,299.10	6,977.01	8,652.32	10,327.63	12,002.94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1,677.91	1,677.91	1,675.31	1,675.31	1,675.31	1,675.31
五、期末现金	R=P+Q	5,299.10	6,977.01	8,652.32	10,327.63	12,002.94	13,678.25

续

项目/年度	公式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3,062.50	3,062.50	3,062.50	3,062.50	1,276.04
经营活动支出	B	493.45	496.47	496.17	496.17	206.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453.74	460.48	464.29	464.29	184.29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2,115.31	2,105.55	2,102.04	2,102.04	885.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	-	-	-	-
流动资金支出	F	-	-	-	-	-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	-	-	-	-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资本金（自有资金）	H	-	-	-	-	-
专项债券	I	-	-	-	-	-
银行借款	J	-	-	-	-	-
偿还债券本金	K	-	-	-	-	11,0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	-	-	-	-
支付债券利息	M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220.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	-	-	-	-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M-N	-440.00	-440.00	-440.00	-440.00	-11,220.00
四、期初现金	P	13,678.25	15,353.57	17,019.12	18,681.16	20,343.19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1,675.31	1,665.55	1,662.04	1,662.04	-10,334.98
五、期末现金	R=P+Q	15,353.57	17,019.12	18,681.16	20,343.19	10,008.21

（二）应付本息情况

本项目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1,000.00 万元，假设债券期限为 15 年，利率为 4.00%；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表 3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单位：万元）

债券存 续期	期初本金余 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偿还金 额	期末本金余 额	融资利 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 计
2025	-	11,000.00	-	11,000.00	4.00%	220.00	220.00
2026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27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28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29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30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31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32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33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34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35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36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37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38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39	11,000.00	-	-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2040	11,000.00	-	11,000.00	-	4.00%	220.00	11,220.00
合计		11,000.00	11,000.00			6,600.00	17,600.00

（三）本息覆盖倍数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息前净现金流为 27,080.21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 17,600.00 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

息的覆盖倍数为 1.54。

四、专项债券使用与项目收入缴库安排

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政府债券管理相关规定履行相应义务，确保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

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根据专项债券《信息披露文件》规定的还本付息安排，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应以本方案中的项目收入按照对应的缴库科目上缴财政，按时、足额支付政府专项债券本息。

五、项目风险分析

（一）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本工程涉及面广，工程跨区域多，对地区的发展具有较大影响。因此，本项目的实施是否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相符合，是否与城市发展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之间相衔接、是否与当地的产业政策保持一致等是本项目需要重点考虑的因素。通过调查分析发现，工程符合相关规划。分析认为，该因素不存在风险内容。

（二）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

1.数量达不到预期风险

从财务分析中的敏感性分析计算表可知，项目收益对数量较为敏感，如果市场供需态势发生较大变化，用量项目需求减

少，将会对项目的收益带来一定风险。

2. 运营成本增加风险

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特别是日常检查、养护、大修和安全等方面的管理存在一定的风险，项目管理部门的运营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项目投入运营后的正常安全运营、抢险救灾及运营效益。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一）项目概况

邹平市重点林区生态屏障建设项目主管部门为邹平市财政局，实施单位为邹平市晟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本次拟申请专项债券 11,000.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

（二）评估内容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项目实施符合“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

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多次强调和阐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系统形成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成为全党全社会的共识和行动，在日益深入的实践中彰显出真理的伟大力量。“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标志性观点和代表性论断，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实现生态环境高水平保

护和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理论依据和实践路径，具有鲜明的时代意义。党的十八大以来，各地区各部门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协同推动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扎实开展生态保护修复。初步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并推动评估和勘界定标。推动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组织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积极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稳步推进 25 个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试点工程建设，扎实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

（2）项目实施符合《全国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

森林资源培育与保护：纲要强调加强森林资源培育，提高森林质量。本项目的低产低效林处置和森林生态修复工作与之高度契合。清理 5000 亩低产低效林木，能够优化森林结构，改善森林生长环境。在 15000 亩采伐空地和疏林地恢复造林，营造公益林，增加了森林资源总量，提升了森林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和服务功能，有助于实现纲要中扩大森林面积、提高森林覆盖率的目標。

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纲要提出全面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项目通过选择白皮松、侧柏、刺槐、朴树、金叶榆等适宜的造林树种，综合考虑立地条

件和主导功能，能够更好地促进森林生态系统的自然恢复和健康发展，增强其在涵养水源、保持水土、维护生物多样性等方面的生态功能，符合纲要对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的要求。

（3）项目实施符合《山东省“十四五”林业发展规划》

森林质量提升工程：规划提出实施森林质量提升工程，优化森林结构，提高森林质量和生态功能。本项目的低产低效林处置和森林生态修复工作，正是对这一工程的具体落实。通过清理低产低效林木，选择适宜树种进行恢复造林，能够有效提升山东省森林资源的质量和生态功能，符合规划要求。

林业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强调加强林业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林业综合保障能力。项目新建的 27.91 公里施工便道、51 座蓄水池、26 座水压提升泵房、42.263 公里引水管道等配套工程，改善了林区的交通、灌溉等基础设施条件，提高了林业生产和生态保护的保障能力，与规划中关于林业基础设施建设的要求相符。

（4）项目实施符合《邹平市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重点项目建设：规划明确了邹平市林业发展“十四五”期间的重点项目建设方向，本项目的低产低效林处置、森林生态修复、林下经济作物种植以及配套工程建设等内容，与规划中的重点项目建设方向一致，是对邹平市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具体落实和推进。林业产业发展目标：规划提出了邹平市

林业产业发展的目标，旨在提高林业产业经济效益，促进农民增收。本项目通过发展林下经济作物种植产业，能够带动当地农民就业和增收，推动林业产业发展，符合邹平市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中关于林业产业发展的目标要求。

（5）项目实施符合《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符合《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第十二篇推动绿色发展绘就绿水青山齐鲁画卷”第四十六章“系统修复和保护自然生态”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增强生态系统自我修复能力，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①加强生态保护区域管护

将生态功能极重要区域、生态环境极敏感脆弱区域等纳入生态保护红线，完善生态红线监控与评价考核体系，确保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减少、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出台自然保护地条例，健全“分类设置、分级管理、分区管控”的自然保护地管理体制，整合优化各类自然保护地，形成以国家公园为主体、以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布局合理、功能完备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完善生态保护和修复用地用海等政策，持续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工作。

②建设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

加强黄河、大运河、海岸线等生态廊道建设,推进泰山、沂蒙山、昆嵛山、东平湖、南四湖等重点生态区域保护修复。科学确定河湖生态流量,保障河湖基本生态用水,改善河湖水质及生态环境。加强河湖流域、近海湿地等修复,推动湿地面积稳中有增。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完善林长制,开展“绿满齐鲁美丽山东”国土绿化攻坚行动,加强农田防护林网建设。推进废弃露天矿山修复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完成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建设生物多样性数据库、信息平台 and 种质资源基因库,开展濒危野生动植物抢救性保护,完善外来入侵物种监测和预警体系。到 2025 年全省湿地保护率达到 60% 以上,水土保持率达到 85% 以上。

(6) 项目实施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第十一篇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第三十七章“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着力提高生态系统自我修复能力和稳定性,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促进自然生态系统质量整体改善。

① 完善生态安全屏障体系

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划定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以及各类海域保护线。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为重点，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加快推进青藏高原生态屏障区、黄河重点生态区、长江重点生态区和东北森林带、北方防沙带、南方丘陵山地带、海岸带等生态屏障建设。加强长江、黄河等大江大河和重要湖泊湿地生态保护治理，加强重要生态廊道建设和保护。全面加强天然林和湿地保护，湿地保护率提高到 55%。科学推进水土流失和荒漠化、石漠化综合治理，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推行林长制。科学开展人工影响天气活动。推行草原森林河流湖泊休养生息，健全耕地休耕轮作制度，巩固退耕还林还草、退田还湖还湿、退围还滩还海成果。

②构建自然保护区体系

科学划定自然保护区保护范围及功能分区，加快整合归并优化各类保护地，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区体系。严格管控自然保护区范围内非生态活动，稳妥推进核心区内居民、耕地、矿权有序退出。完善国家公园管理体制和运营机制，整合设立一批国家公园。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构筑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加强国家重点保护和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的保护修复，加强外来物种管控。

完善生态保护和修复用地用海等政策。完善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制度，开展生态系统保护成效监测评估。。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是可行也是迫切的。

2、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本项目为邹平市重点林区生态屏障建设项目，邹平市鼓励发展特色现代农业、实施乡村建设行动以及持续深化农村改革等措施，为相关产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对于企业而言，通过投资于生态农业、林下经济作物种植等领域来开拓新的市场机会，并利用当地丰富的自然资源优势发展绿色经济。

3、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本项目可以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项目建成后的运营收益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

4、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

2025年2月，山东齐鲁君诺城乡发展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出具了《邹平市重点林区生态屏障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025年3月12日，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503-371626-04-01-440373。

5、项目成熟度

项目进行了项目前期调查，对社会稳定性进行了论证，保

证项目的实施符合当地民意，项目的实施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符合当地发展战略要求,项目建设依据充分，外部建设条件具备，项目已完成立项。

6、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因项目投资较大，当前的财政状况仅能保障筹集自筹资金，并已列入明年财政预算，目前项目建设的可研报告已编制完成，工程已开工建设，剩余资金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来解决。

7、预期现金流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本项目现金流入来源主要包括金银花销售、黄精销售等实现现金流入等，现金流入、成本测算合理可行，符合当前我市经济社会的发展状况。

8、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原则，本次申请债券资金11,000.00万元，与投资支出进度相匹配，需求合理

9、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根据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专项债券发行期限内产生的可用于还付本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能够覆盖债券本息金额，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项目风险贯穿于项目建设和运营的全过程。参考本类项目的实施和运营状况，其风险主要有以下几种：

（1）工程风险

工程地质条件、水文地质条件与预测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工程量增加、投资增加、工期拖长等。

（2）资金风险

项目资金来源的可靠性、充足性和及时性不能保证，导致项目工期拖延甚至被迫终止；由于工程量预计不足或设备、材料价格上升导致投资增加。

（3）组织管理风险

由于项目组织结构不当、管理机制不完善等因素，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建成；未能制定有效的企业竞争策略，而导致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失败。

（4）社会风险

预测的社会条件、社会环境发生变化，给项目建设和运营带来损失。

风险防范对策：

从上述分析中可以看出资金风险是项目存在的风险。为了合理有效地做到事前控制，使各项风险发生的概率和后果降到最低点，建议做好以下防范对策：

（1）建设单位应根据项目投资进度，保证各阶段的资金及时到位，以保证项目按计划完成，使预测的各项财务指标实现；

(2) 项目前期应认真做好招标工作，选择好设计单位和设备材料供货商，项目建设过程中，确保资金及时到位，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计划，做好投资控制。

10、绩效目标合理性

按照《山东省政府专项债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鲁财预〔2021〕53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设置立项、资金投入、按时完工、债券还本付息等多个指标。项目具有一定收益来源，能够覆盖融资本息，绩效目标合理。

（三）评估结论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息前净现金流量为27,080.21万元，融资本息合计为17,600.00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1.54，符合专项债发行要求；项目可以通过自筹、发行专项债券等方式完成资金筹措，为本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本项目的顺利施工。总的来说，本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可实施性较强，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